

1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/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管控药品柜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管控药品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苏州沃伦韦尔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7人，营业收入为 120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9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沃伦韦尔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1月16日

